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和省、市、县相关规定等要求，结合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工作情况，特向社会公布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内容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管理及规范化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监督保障等五个方面。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年，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55条，接受并处理12345工单102件，办结率100%，有效满足了社会各界的信息需求，保障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及时获取相关政府信息的权利，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2年末收到依申请公开受理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及规范化建设情况

2022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积极、有序、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今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新闻宣传报道工作以引导社会正确舆论导向为抓手，充分利用网站、12345公共服务热线平台，在允许公开的范围内，及时更新、发布群众普遍关心的各类生态环境管理工作信息和动态。明确办公室为牵头科室，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全体业务科室紧密配合。

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不断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制作、公开、存档等制度，探索对政务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二是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和发布流程，强化保密审查、法律审核机制，确保政府公开信息符合保密规定，避免出现法律纠纷。三是公开信息涉及业务工作的事项，及时与业务处室做好对接沟通，充分征求意见，研究分析公开信息是否违背公众利益、是否对企业和个人信息造成影响，据此确定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范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受理部门为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二是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县政府门户网站、12345公共服务热线平台等。

（五）监督保障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落实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规定，制定完善的信息公开制度，依法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行政区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能，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加强组织领导，将政务公开纳入重点工作，形成明确的工作体系，确保工作常态化。定期检查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推动信息公开水平稳步提升，做到及时准确公开政务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7		
行政强制	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思想认识还不够到位；二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

下步整改措施：一是继续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按照省市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对照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和内容。二是加强电子政务建设与维护。加快推进招商网站建设，增强网上互动功能，提高中心信息发布、查询数量和质量，发挥政务信息发布主渠道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